

# 悼波登



插圖：MEILO SO

一報

蔡瀾

mcwriter@appledaily.com  
逢周刊登

世界上的眾多飲食節目中，不管你同不同意。我認為拍得最好的當然是安東尼·波登 Anthony Bourdain 主持的，原因很簡單，他很真，不造作。

當然也讀過他的成名作《廚房秘密檔案》2000 年和《名廚吃四方》2001 年，不覺得有什麼了不起，但是電視節目出來後一看，就喜歡上，而一直追到現在，錯過了就從 YouTube 找回來欣賞，的確是拍得精彩，與眾不同的。

忽然，在 CNN 新聞上看到他去世的消息，真是有點愕然。怎麼死的？才六十一歲，原來是自殺。

好端端的一個人，事業的巔峰雖有一點過了，但是正處於收成年齡，為什麼要結束自己性命？傳媒所有的反應都說是憂鬱，的確，醫學界已經研究出來，這不見什麼心理上，而是生理的一種病，可以用藥物來治療。

對於他本人，也再沒有什麼藥可救了，他年輕時已經沉迷海洛因，什麼毒品沒有嘗過？這一點他從不隱瞞，無數次地公開討論，之後他戒了，但沒有停過酗酒和抽煙，後者也戒掉了，是為了他那十一歲的女兒。女兒還小，也應該為她而活呀，這一點仍然救不了他。從他最近的節目中，我們可以看到他已經疲倦，雖然還一直探討人生意義，但已經失去了好奇。

這個人的人生哲學有十條：一，我不管。二，向我行我素的他，從不聽意見，所以什麼防止自殺學會的話也不會聽得進去了吧，他應該感覺到已江郎才盡，這個世界也看透了，沒有什麼可以依戀才死的，走的是和海明威一條路。

二，做不同的事。其他飲食節目很假，他很真，已是完全不同，他尤其憎恨一些靠飲食節目來賣糖尿病藥的八婆主持人，不停地公開罵她們。

三，永遠準備好。這也代表了先把基礎打好，隨機應變，沒有坐直升機就會成功的事。

四，做的事要自己有興趣，他愛旅行，愛美食，愛交朋友，他說不然怎麼做得下去呢？

五，找尋自己的理想。這是承接做有興趣的事，從這方向去走，去努力，一有機會便去試，努力之後達不到目的，對自己也有個交代。

六，享受過程。也許你的目的不一定會成功，但是已經參與了你喜歡做的，便去享受每一刻的樂趣吧，別一直訴苦。

七，做了才說。別等，別夢想，要實踐，比方說寫作，別管是不是可以發表，是坐下來寫，不開始，永遠沒有機會成功。

八，感情的投入，一接觸到你想要的，就要和談戀愛一樣地無時不刻去和工作交纏，一心一意盲目地投入。

九，抓住機會，不要等，一等就溜走。十，保持簡單，別把事情搞得太複雜，煎一個雞蛋就一個雞蛋，不要加牛奶加芝士，原汁原味最好。

安東尼·波登所說的，和我們的「做就是五十、五十，不做，機會是零」的想法很相像，不但是做人哲學，吃的喜好也接近。問他最愛吃什麼？死前的最後一餐是什麼？他一向的回答是焗一根牛骨，吃它的骨髓，不然來幾片吞拿魚魚腩刺身，或者是一碗河粉。

他最喜歡吃越南牛肉河了，我想這也是全球懂得吃的人的共同點，他在一個節目中就與奧巴馬一塊聊天，吃的也是越南河粉。

除了這些，他還愛吃烤豬，尤其是那脆豬皮，他也愛新加坡的小吃，可惜他沒有機會嘗到昔時那真正好的。討厭的食物也很接近，他從不吃飛機餐。

在節目中，有人說他很幽默，但是我看不出他幽默到那裏去，也不很瀟灑。尖酸刻薄倒是真的，讓人感到好笑的還是那份真摯，只有他敢說出來，觀眾當然聽了大樂，但是的確不屬於幽默。

怎麼會成為一個成功的食家呢？那個美國鄉下長大的小子，那是從他到法國去探親，吃到一等的生蠔開始，愛上了，就此不斷旅行，不斷追求，大膽地，什麼東西都可以放進口，包括非洲人吃的羊羶丸，越南眼鏡蛇的膽，但他並不以吃奇怪食物見稱，他曾經說交給那個光頭的胖子吧，說的當然是安德魯·席曼。席曼在訪問中當他是老友，但他顯然地看席曼不起。

並不是對他所有的看法都贊同，那是大家的命不同，成長中的胃各異。他會很欣賞熱狗、漢堡包和披薩，一大口一大口地吞。噢！怎麼會感到那個好吃？這很容易解釋，我們看到他吃熱狗，就像他看到我們吃雲吞麵一樣。

所有節目中，壯年時拍的《No Reservations》最好看，可以翻成不訂座，也可以說是不設防，到了近年的《不知名地點》就感到他的疲勞，尤其是拍美國小鎮的，看得辛苦。

著作等身，寫了很多本書，也寫過漫畫式的文章和傳奇小說，最好的一部是《Appetites》，是本烹調書，反璞歸真地寫他做給女兒吃的家常菜。

怎麼教他那兒童吃東西呢？他說不必說這個好吃，那個美味，她喜歡吃什麼就讓她吃什麼。不過也要常做一些她沒吃過的，引起她的興趣，讓她來試，試了之後她自然會接受，會去學。也不必怕她那麼小就拿鋒利的廚刀，割傷一次自然不會有第二次。

這是多麼美妙的「身教」，他的電視節目，也是獻給我們的「身教」。